

经济技术开发区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河街道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

项目名称： 口腔、康复设备采购项目

所属年度： 2024

编制单位：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河街道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

编制时间： 2024年04月29日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 本项目是否需要开展需求调查：否

1. 本项目是否属于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情形：是
2. 未展开需求调查的原因：不满足需求调查要求

二、采购需求内容

(一) 项目概况

口腔、康复设备等采购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4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1,2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

(五) 需满足的政府采购政策目标和具体支持对象：扶持中小企业，节能环保，支持创新，支持绿色发展

(六) 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是

(七) 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拟采购标的（1）

标的内容	口腔、康复设备采购项目		
数量	1	单位	项
功能和质量要求	满足患者就医需要，保证医疗质量和安全。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八) 拟采购标的的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通辽市
3.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序号	付款比例（%）	付款条件
1	100	货到验收合格后，根据单位资金到位情况支付

4. 售后服务要求

质保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进行更换或维修，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5. 其他商务要求（包装和运输、保险等）

按合同约定执行

(九) 采购项目的其他要求

无

三、合同订立安排

(一) 采购项目预(概)算(元)：1,200,000.00 ，最高限价(元)：1,200,000.00

(二)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2024年05月

(三)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四) 委托代理安排：社会代理机构

(五) 采购包划分：不分标项

(六) 合同分包：不允许分包

(七) 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九) 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应当以公开招标为主要方式

(十) 竞争范围：公开竞争

(十一) 评审规则：综合性评审

评审规则选择理由

公开招标评审原则

四、合同管理安排

(一) 合同类型：货物

合同类型选择理由

本项目属于货物类采购项目

(二) 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定价方式选择理由

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采用固定总价或者固定单价的定价方式。”本项目需求数量明确，无变更及增减项目风险，适用于固定总价合同

(三)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 合同主要标的：

标的内容1	口腔、康复设备采购项目		
数量	1	单位	项
功能和质量要求	满足患者就医需要，保证医疗质量和安全。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2. 履行时间（期限）：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

3. 履约地点和方式：：通辽市、送货上门

4. 包装方式：：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价款或者报酬：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为准。

6. 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安排

序号	付款比例（%）	付款条件
1	100	货到验收合格后，根据单位资金到位情况支付

7. 资金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8.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外观检查：(1)检查货物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2)检查货物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3)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4)特殊货物要依据货物的特性和合同要求及相关国家、行业、企业标准、进行外观检查。

2、数量验收：(1)以供货合同和装箱单为依据，检查主机、辅机、附件、配件、备件及工具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并逐件清查核对；(2)与货物配套使用的软件系统的名称、软件系统介质形式、数量等；(3)认真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4) 做好数量验收记录，写明验收地点、时间、参加人员、箱号、品名、应到和实到数量。

3、质量验收：(1)要严格按照合同条款、仪器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试机；(2)对照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仪器说明书，认真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仪器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出具验收数据单)；(3)质量验收时要认真做好记录。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货单位，视情况决定是否退货、更换或要求厂商派员检修；(4)进口货物的验收按工商质检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合同规定由外商安装调试的，必须由外商派员来现场共同开箱验收、安装、测试，安装调试合格后方可签署验收文件；(5) 关于货物使用人员培训，必须保证使用人员能正确操作、能进行基本养护、处理一般问题；(6)软件系统功能项目、容量、节点数、使用时间、知识产权的使用等；(7)特殊、特种货物根据国家相关规定进行验收。

4、验收确认：货到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及预验收后，采购人安排货物最终验收时间，由采购人负责组织货物验收工作小组进行货物最终验收及上报审批工作。

9.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质保期的按国家规定执行，按照技术参数要求执行，无规定的统一按1年质保期（质保期自采购人最终验收通过起开始计算），质保期内免费维修。7 ×24小时售后服务响应。

10. 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买方在使用卖方提供的货物过程中，卖方承担第三方提出、追究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责任。

11. 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

无

12.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以收取交货/服务违约金，罚金从货款中扣除，罚金每日按合同金额0.5%计取。但罚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30%。一周按7天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将终止此合同。 2、上述违约金、罚金尚不能补偿对方损失时，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追索实际损失的赔偿金。 3、合同有效期间，中标人如没有履行合同和赔偿损失支付违约金时，采购人对履约保证金有追索权。 4、在卖方违约且买方利益不受损害的情况下，买方有权向卖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在买方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另行购买类似未交的货物，卖方应对买方另行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部分负责。同时，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5、破产终止合同：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6、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3. 其他条款

无

五、履约验收方案

（一）履约验收主体

1. 采购单位：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3.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4. 是否邀请专家：否
5.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6.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二）履约验收时间：2024-06-05

(三) 履约验收方式：简易程序

(四)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五) 履约验收内容

1. 技术履约内容

供应商供货期（服务期）、质保期、售后服务等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规定,与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承诺一致

2. 商务履约内容

供应商供货期（服务期）、质保期、售后服务等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规定,与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承诺一致

(六) 履约验收标准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七、采购需求审查情况

(一) 参与审查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处室)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1	赵影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组长	15247502086	/

(二) 一般性审查

1.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是

2. 对采购方式、评审规则、合同类型、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说明适用理由。：是

3. 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核准的事项,是否作出相关安排。：是

4. 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是

5. 其他一般性审查事项及审查结果

无。

(三) 重点审查

1. 非歧视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指向特定供应商或者特定产品)

(1) 资格条件设置是否合理：是

(2) 要求供应商提供超过2个同类业务合同的,是否具有合理性：不适用

(3) 技术要求是否指向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技术路线等：否

(4) 评审因素设置是否具有倾向性：否

(5) 将有关履约能力作为评审因素是否适当：是

2. 竞争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确保充分竞争）

- (1) 应当以公开方式邀请供应商的，是否依法采用公开竞争方式：是
- (2)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是否符合法定情形：不适用
- (3) 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完整、明确：是
- (4) 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考虑后续采购竞争性：是
- (5) 评审方法、评审因素、价格权重等评审规则是否适当：是

3. 采购政策审查

- (1) 进口产品的采购是否必要：是
- (2) 是否落实支持创新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是
- (3) 是否落实绿色发展、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是
- (4) 是否落实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不适用
- (5) 是否落实支持监狱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是
- (6) 是否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是

4. 履约风险审查

- (1) 合同文本是否按规定由法律顾问审定：是
- (2) 合同文本运用是否适当：是
- (3) 是否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权利义务：是
- (4) 是否明确知识产权等方面的要求：是
- (5) 履约验收方案是否完整、标准是否明确：是
- (6)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否可行：是

5. 采购人或者主管预算单位认为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及审查结果 无。

（四）需求审查结果

1. 审查意见

通过

2. 审查结论（审查不通过则需要修改采购需求）

通过